(http://www.mot.gov.cn)

欢迎使用交通智搜

交通运输部关于国际航行船舶临时进入长海海域庄河海域和金石滩海域海上过鲜的批复

文号：交海批〔2022〕18号

大连市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

《关于申请国际航行船舶进入长海海域庄河海域和金石滩海域海上过鲜的请示》（大口岸〔2022〕16号）收悉。根据《国务院关于口岸开放的若干规定》，经征询国家检查检验机构和军委联合参谋部意见，同意国际航行船舶临时进入长海海域的獐子岛、大长山岛、小长山岛、广鹿岛，庄河海域的王家岛和金石滩海域从事海上过鲜，期限自批复之日起至2022年11月30日。

请你办加强组织协调，注意提醒各口岸查验管理机构加强管理，确保临时进入长海海域、庄河海域和金石滩海域海上过鲜的国际航行船舶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以及军方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10989